

113 年大墩盃學生書法比賽簡章

- 一、 實施目的：為落實文化扎根，推展書法教育，培育藝文人才，宏揚漢字文化，特辦理本活動。
- 二、 辦理單位：
指導單位：臺中市政府
主辦單位：臺中市政府文化局(大墩文化中心)
- 三、 參加對象：設籍臺中市或就讀臺中市各高中職、國中及國小，對書法藝術有興趣之學生均可報名參加。
- 四、 比賽組別：
(一) 國小一至三年級組
(二) 國小四年級組
(三) 國小五年級組
(四) 國小六年級組
(五) 國中組
(六) 高中職組

五、 比賽方式：

(一) 初賽：採徵件評選方式，依組別每人以一件為限。

1. 收件日期：113 年 2 月 16 日至 3 月 1 日止(寄件日為憑，逾期不予受理)。
2. 書寫內容：以典雅詩詞或聖賢格言為主，字體不拘，可落款署名，不需裱褙。
3. 作品規格：

組別	紙張規格
(一) 國小一至三年級組 (二) 國小四年級組 (三) 國小五年級組 (四) 國小六年級組 (五) 國中組	四開白色宣紙(28 格或空白皆可)，直約 70 公分、橫約 35 公分，採由右至左直書，並請落款。
(六) 高中職組	對開白色宣紙(有無格線皆可)，字數不限，直約 140 公分、橫約 35 公分，採由右至左直書，並請落款。

4. 報名方式：

(1) 個人報名

自大墩文化中心網站下載個人送件表(表一)並填妥資料，黏貼於作品背面

右下角，郵寄至 403524 臺中市西區英才路 600 號「臺中市大墩文化中心推廣股收」，封面請另註明「參加大墩盃學生書法比賽」。

(2) 團體報名

步驟一：於本中心網站下載團體報名表(表二)檔案，填寫完成後以電子郵件寄送至本中心承辦人信箱(chlynn1126@taichung.gov.tw)。

步驟二：於作品背面右下角，標示送件表上的作品報名編號。

步驟三：列印團體報名表一份，連同作品郵寄至 403524 臺中市西區英才路 600 號「臺中市大墩文化中心推廣股收」，註明「參加大墩盃學生書法比賽」。

5. 成績公布

各組擇優錄取參加決賽，錄取名單除公布於臺中市大墩文化中心網站，並另郵寄書面通知。

(二) 決賽：採現場書寫比賽方式。

1. 決賽日期：預訂 113 年 4 月 14 日(星期日)，實際日期以決賽通知單及本中心網站公告為準。
2. 決賽地點：臺中市大墩文化中心(臺中市西區英才路 600 號)研習教室。
3. 參加決賽者請依規定時間報到參賽，並自備書寫工具(含墊布)，比賽用紙由主辦單位提供。
4. 內容：現場公布書寫題目，採由右至左直書，並請落款。
5. 紙張規格及書寫時間：

組別	紙張規格	決賽時間
(一)國小一至三年級組 (二)國小四年級組 (三)國小五年級組 (四)國小六年級組 (五)國中組	四開白色宣紙，直約 70 公分、橫約 35 公分，提供有格線及無格線紙張任選。	60 分鐘
(六)高中職組	對開白色宣紙，直約 140 公分、橫約 35 公分，提供有格線及無格線紙張任選。	80 分鐘

六、評審及獎勵：

(一)評審：由主辦單位遴聘 5 名書法專家擔任評審委員。

(二)學生獎項：

學生獎項	第一名	第二名	第三名	優選	佳作
各組錄取名額	1	2	3	5	若干
獎勵	頒發獎狀乙幀及禮券獎勵品乙份				

(三)學校獎項：

學校獎項	最佳推廣獎	最佳成效獎	最佳指導成效獎
獲獎標準	參賽學生數最多之學校	獲獎學生數最多之學校	獲優選以上學生數最多之指導老師
錄取名額	國小組、國中組及高中職組，各組各獎項錄取 1 名，共 3 名。		
獎勵	獎牌乙面		

- (四) 備註：送件表未填具就讀學校者，不列入最佳推廣獎及最佳成效獎項之評比；送件表未填具指導老師姓名者，不列入最佳指導成效獎之評比。

七、 頒獎

預訂於 113 年 6 月 8 日（星期六）下午 2 時在臺中市大墩文化中心（臺中市西區英才路 600 號）演講廳辦理頒獎典禮。

八、 附則：

- (一) 凡參加比賽之初、決賽作品均不退件，參賽作品之著作財產權歸主辦單位所有，並得授權第三方進行任何形式之非營利性使用，不再另予通知或致酬作者。
- (二) 參賽者同意主辦單位進行活動攝影，並授權肖像權使用於教育推廣目的之新聞、公開媒體、影片剪輯、活動宣傳及網站刊登等利用方式。
- (三) 本活動簡章、報名表及相關資訊，請逕至臺中市大墩文化中心網站下載。
- (四) 洽詢電話：臺中市大墩文化中心推廣股（04）23727311 分機 211 王小姐。

九、 本簡章如有未盡事宜得由主辦單位修正補充之，並隨時公告於臺中市大墩文化中心網站。

表一、個人送件表

本送件資料將作為參賽之聯繫及得獎禮券資料登錄之用，請以正楷完整填寫各欄位，將本表沿虛線剪下，並以膠水或雙面膠黏實於作品背面右下角

113 年大墩盃學生書法比賽個人送件表					編號：		(免填)
學生姓名							
身分證 字 號		出生日期 (核對年級使用)	年 月 日	性別	☐ 男 ☐ 女		
就讀學校	市 區	國小 國中 高中 高職	就讀年級 112 學年度				
參加組別	☐ 國小一至三年級組 ☐ 國小四年級組 ☐ 國小五年級組 ☐ 國小六年級組 ☐ 國中組 ☐ 高中職組						
通訊地址 (寄送通知使用)	- (請填六碼郵遞區號)						
戶籍地址	- (非就讀本市學校者必填)						
聯絡電話	(住宅)：		指導老師				
	(家長手機)：		姓 名				

表二、團體送件表

單位／團體：_____聯絡人：_____

職稱：_____聯絡電話：_____

通訊地址：_____

茲提交_____件作品參加 113 年大墩盃學生書法比賽

團體報名聯絡人：_____（請簽名）

編號	參加組別 (請擇一填列)	姓名	性別	就讀學校	指導教師
1	國小一至三年級組/ 國小四年級組/ 國 小五年級組/ 國小 六年級組/ 國中組/ 高中職組				
2					
3					
4					
5	若不敷使用，可再 自行向下增加欄 位。				

步驟一：請填妥團體報名表(表二)檔案，填寫完成後以電子郵件寄送至本中心承辦人信箱(chlynn1126@taichung.gov.tw)。

步驟二：於作品背面右下角，標示送件表上的作品報名編號。

步驟三：列印團體報名表一份，連同作品郵寄至 403524 臺中市西區英才路 600 號「臺中市大墩文化中心推廣股收」，註明「參加大墩盃學生書法比賽」。